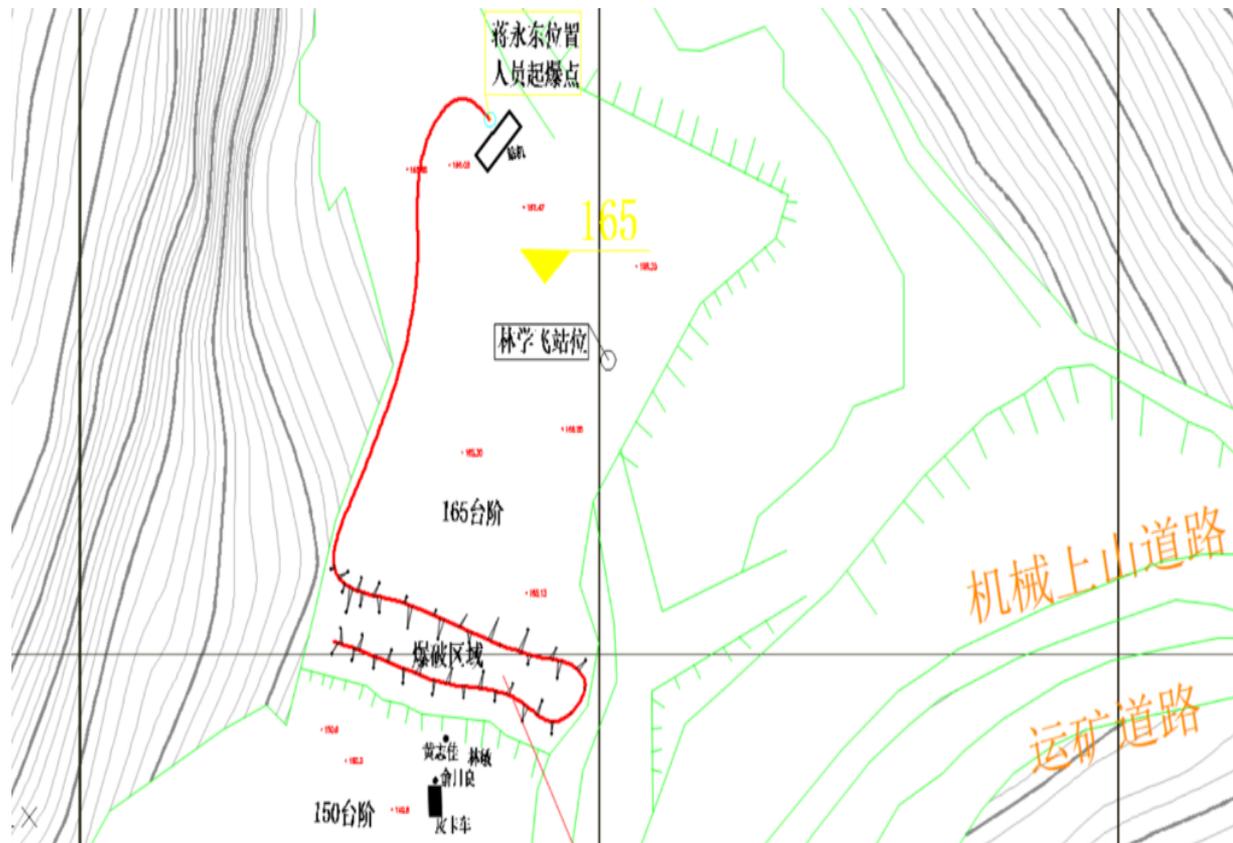


安全经验分享

崇左扶绥XX矿业有限公司
“11·14”较大爆破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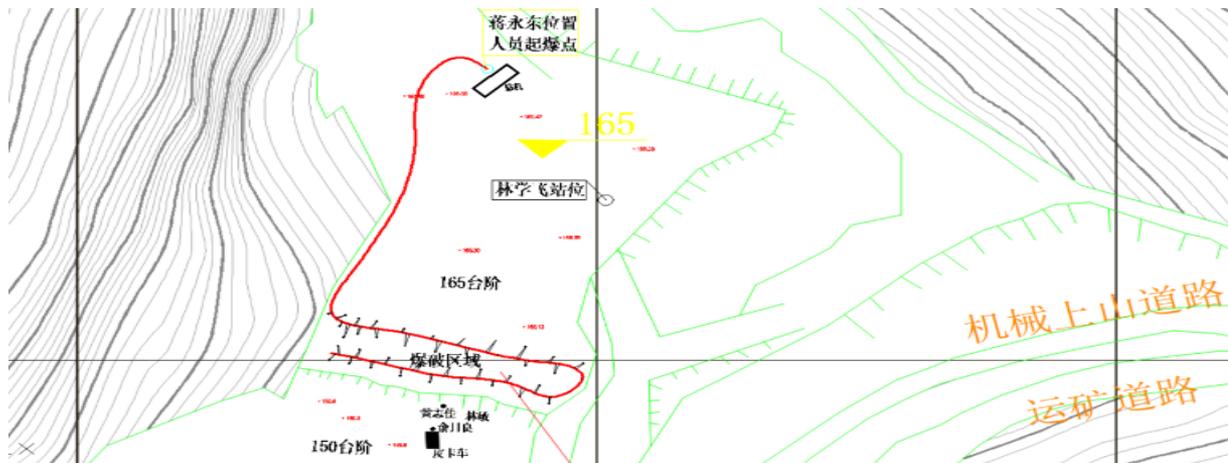
目录

- 一、事故概况
- 二、基本情况
- 三、事故原因
- 四、主要问题
- 五、责任追究
- 六、主要教训
- 七、整改措施



一、事故概况

2023年11月14日12时52分左右，XX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XX矿业”）广西扶绥县龙头乡肖汉西高峰山矿区石灰岩矿（以下简称“高峰山矿区”）采矿权范围内发生一起较大爆破事故，造成**3人死亡**，1辆皮卡车损坏，直接经济损失约**420万元**。



二、基本情况

(一) 事故发生经过

2023年11月13日，承担高峰山矿区爆破作业的广西XX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XX公司”）在**未制定此次爆破技术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的情况下，安排安全员俸某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民爆信息系统网络服务平台申请购买电子雷管169发、炸药8016公斤，并向扶绥县公安局治安大队申请开具《民爆物品购买许可证》及《民爆物品运输许可证》，用于2023年11月14日的高峰山矿区爆破作业。

二、基本情况

(一) 事故发生经过

计划起爆次序为二期150平台深孔、二期山头西面浅孔、二期山头东面浅孔、一期165平台深孔。

参与爆破作业人员共10人，其中：爆破技术员蒋某春、蒋某东，安全员刘某、袁金亮、俸某，爆破员黄志佳、林学飞、俞某良、韦宏丹，保管员林敏（女）。

二、基本情况

(一) 事故发生经过

2023年11月14日9时50分，在二期150平台深孔爆破完成后，爆破技术员蒋某春、蒋某东，安全员刘某、袁金亮，爆破员黄志佳、林学飞、俞某良、韦宏丹，保管员林敏（女）共9人到二期165平台爆破作业点。

10时20分，作业点炸药分发到位后，蒋某东、袁金亮、黄志佳、林学飞、俞某良、林敏共6人继续留在二期165平台作业，蒋某春、刘某、韦宏丹共3人前往三期爆破作业点。

二、基本情况

(一) 事故发生经过

11时左右，XX公司安全员俸某到达作业现场，加入二期山头蒋某春一组。

12时20分左右，二期山头西面浅孔爆破完成后，蒋某春带刘某、韦宏丹、俸某三人前往二期山头东面浅孔作业点。

12时40分左右，二期山头东面浅孔装药完毕。由于二期山头东面浅孔爆破区域警戒范围较大，蒋某春安排俸某、刘某、韦宏丹叫上一期165平台作业面的袁金亮共同进行二期东面山头的警戒。

二、基本情况

(一) 事故发生经过

12时40分左右，一期165平台深孔装药、填塞完毕，由黄志佳、俞某良、林敏、林学飞、蒋某东5人在一期165平台作业面做收尾工作，其中：黄志佳在捆绑纸皮，俞某良搬运纸皮到边坡丢下山，林学飞、林敏、蒋某东连接引线，连线完毕后，蒋某东拉起爆母线前往钻机后方安全区域，林学飞则在收拾测量炮棍，放至安全地带。

二、基本情况

(一) 事故发生经过

二期山头东面警戒期间，蒋某春在微信群里讲：“对讲机没电了”“谁在后山”，俸某在核对二期山头东面各个警戒区域完成警戒后，在微信群里回复：“充电了”“速度”，蒋某春也在微信群回复：“好”（具体见图1）。

在一期165平台的蒋某东看到手机微信群里的信息后，以为是一期165平台已做好警戒，也在微信群回复：“充电”。

蒋某东在未得到一期165平台完成警戒的信息的情况下于12时52分实施起爆，约20秒后，二期山头东面浅孔由蒋某春实施起爆。

二、基本情况

(一) 事故发生经过

图1 微信群聊天记录



二、基本情况

(一) 事故发生经过

13时左右，爆破后林学飞检查一期165平台深孔爆堆，发现爆堆里掩埋着一辆皮卡车，意识到事情不对，遂一边电话向蒋某春汇报，一边跑步下山到矿山办公室通知XX矿业人员。

接到爆破异常讯息后，XX公司现场爆破作业人员和XX矿业人员立即赶赴事故现场，发现现场XX公司一台皮卡车被掩埋二分之一，随即清点现场作业人员，发现少了俞某良、林敏、黄志佳3人，推断被埋在爆堆中。

二、基本情况

(二) 事故发生地点

事故地点位于广西扶绥县龙头乡肖汉西高峰山矿区石灰岩矿165平台（爆破平台）。

事故发生时，蒋某东位于起爆点，林学飞位于165平台距离爆破点后
方30米左右位置，俞某良、林敏、黄志佳以及一台皮卡车（车牌：桂A·…
…）位于爆破区域正前方。

二、基本情况

(二) 事故发生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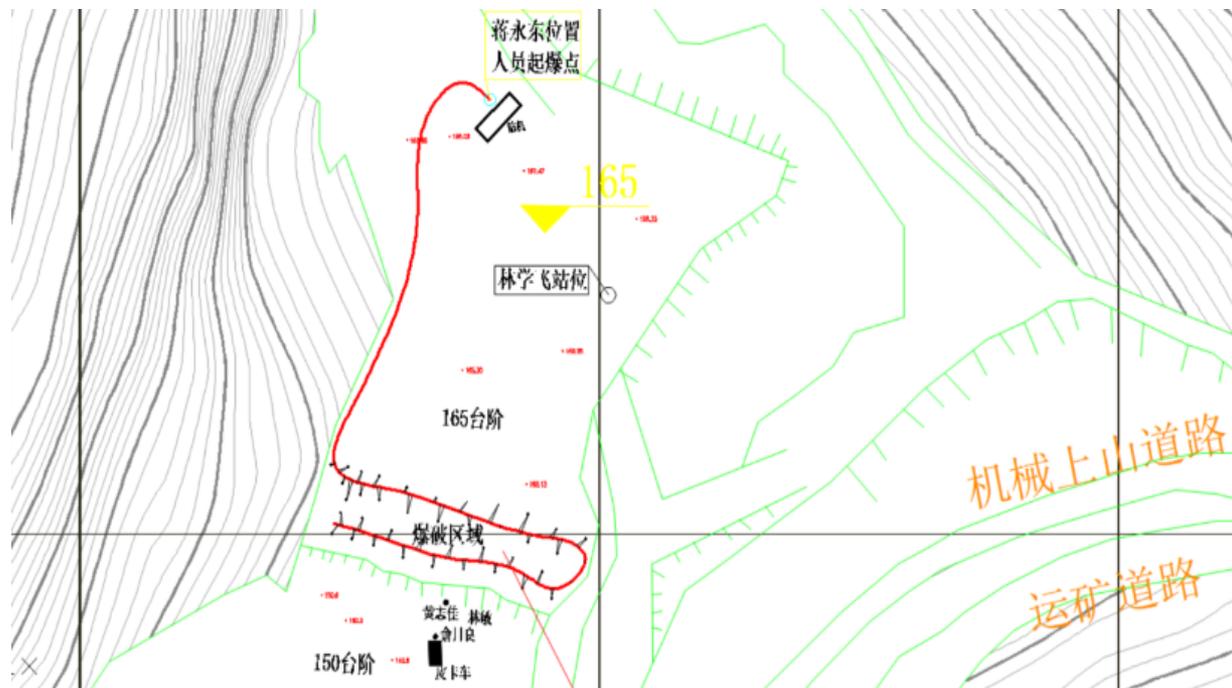


图2 事故发生地点示意图

二、基本情况

(三) 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情况

事故造成俞某良、黄志佳、林敏（女）3人遇难，一辆皮卡车（车牌：桂A·……）损坏。

截至目前，依据《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经济损失统计标准》（GB6721-1986）等标准和规定，据不完全统计，直接经济损失约**420万元**。

三、事故原因

(一) 直接原因

高峰山矿区一期165平台爆破作业面技术员蒋某东违规使用手机微信群进行文字沟通，在**未得到警戒完成指令**的情况下，**违规履行**本该由爆破员履行的**起爆职责**，按动起爆按钮，导致事故发生。

三、事故原因

(二) 间接原因

1. XX公司爆破现场管理混乱，职责不清。

公司任命的现场爆破人员与现场实际爆破作业人员不符，公司任命的爆破作业主管人员俞某良未履行现场起爆作业的职责，而由爆破技术员蒋某春、蒋某东实施了现场起爆作业。

三、事故原因

(二) 间接原因

2. XX公司现场爆破作业随意性大。

未按照《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14）规定对每次爆破作业进行单独的爆破技术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设立指挥组或指挥人，落实现场实际爆破作业负责人员及具体人数，现场**爆破作业随意性大**。

三、事故原因

(二) 间接原因

3. XX公司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员工安全操作意识淡薄。

现场作业人员对岗位安全风险认识不足，未按照《XX矿业有限公司广西扶绥县龙头乡肖汉西高峰山矿区石灰岩矿爆破专项设计方案》（以下简称《爆破设计方案》）操作，未按规定使用对讲机进行通讯，**违规使用手机微信群进行爆破作业沟通联络，未进行爆破指令再确认，未使用爆破预警、起爆及解除信号。**

三、事故原因

(二) 间接原因

4. XX公司在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上不认真、不扎实。

未严格落实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定期开展各环节的风险隐患大排查，未能及时发现并纠正**爆破作业人员违反操作规程**的行为。

三、事故原因

(二) 间接原因

5. XX矿业对XX公司爆破作业的安全生产统一协调、管理不力，安全监督检查不到位。

XX矿业对外包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不重视，在爆破作业情况监督检查、协调管理上存在缺失，对于爆破作业人员的违规操作，未能及时发现并纠正，**在外包爆破工程管理上漏管失控。**

四、主要问题

(一) 爆破作业单位

XX公司作为爆破作业单位，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

虽然编制了《爆破技术方案》，但没有对每次爆破作业进行单独的爆破技术设计和施工组织设计，设立指挥组或指挥人，落实现场实际爆破作业负责人员及具体人数；未按照《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14）爆破警戒和信号的规定实施爆破作业。

四、主要问题

(一) 爆破作业单位

XX公司作为爆破作业单位，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

未严格落实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定期开展各环节的风险隐患大排查，未能及时发现并纠正爆破作业人员违规操作的问题；对员工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爆破作业人员安全意识淡薄，现场违章作业严重；现场施工组织不力，人员分组作业后安全管理混乱，安全管理人员履职不到位，涉爆人员职责不清，并违规使用手机微信群指挥爆破作业，导致事故发生。

四、主要问题

(二) 业主单位

XX矿业作为业主单位，未按照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印发的《非煤矿山外包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协议》规定格式范本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对矿区XX公司爆破作业的安全生产**统一协调、管理不力**，安全风险隐患排查不认真、不扎实，未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对XX公司的安全监督检查不到位。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567125154014006101>